

证券代码：870107

证券简称：博阳新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短信、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宏泉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制作了《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为了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公司决定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宏泉、田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因日常经营所需向关联方上海望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货物，累计金额 14,069,524.78 元，公司员工曾任上海望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出于审慎性原则，现予以追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集全体股东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